

常年期

神所悅納的敬拜

余志文

讀經：以賽亞書一章1、10-20節

- 1 當烏西雅、約坦、亞哈斯、希西家作猶大王的時候，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見異象，論到猶大和耶路撒冷。
- 10 所多瑪的官長啊，你們要聽耶和華的言語！
蛾摩拉的百姓啊，要側耳聽我們神的教誨！
- 11 耶和華說：「你們許多的祭物於我何益呢？
公綿羊的燔祭和肥畜的油脂，我已經膩煩了；
公牛、羔羊、公山羊的血，我都不喜悅。
- 12 「你們來朝見我，誰向你們的手要求這些，使
你們踐踏我的院宇呢？
13 不要再獻無謂的供物了，香是我所憎惡的。
我不能容忍行惡又守嚴肅會：初一、安息日和
召集的大會。
- 14 你們的初一和節期，我心裏恨惡，它們成了我的
重擔，擔當這些，令我厭煩。
- 15 你們舉手禱告，我必遮眼不看，就算你們多多
祈禱，我也不聽；你們的手沾滿了血。
- 16 你們要洗滌、自潔，從我眼前除掉惡行；要
停止作惡，
17 學習行善，尋求公平，幫助受欺壓的，替孤兒
伸冤，為寡婦辯護。」
- 18 耶和華說：「來吧，我們彼此辯論。你們的罪
雖像硃紅，必變成雪白；雖紅如丹顏，必白如
羊毛。
- 19 你們若甘心聽從，必吃地上的美物；
20 若不聽從，反倒悖逆，必被刀劍吞滅；這是
耶和華親口說的。」

信息

筆者在神學院主要教授敬拜學和宣教學，可能因為這背景，令筆者對敬拜學有些特別的體會。談及敬拜學，很多時會想到其聖經及神學基礎、歷史，聚會的設計，音樂與藝術的使用與技巧。然而，筆者卻發現多處經文提及一個與敬拜相關的議題——敬拜行動與敬拜者的行為、生命及態度的關係。

古代敬拜每每以獻祭來表達，而聖經中多次描述上帝不接納人的獻祭。歷史中第一次謀殺案，便是與獻祭有關的。該隱殺亞伯，就是因為神不接受該隱不盡心的獻祭，卻悅納亞伯全心全意的獻上（創四1-16）。事實上，聖經有多處指出神因為人的不義而不喜悅其獻祭，例如撒十五22、摩五22。

今天的經文，是有關神不悅納百姓的獻祭和敬拜行動（賽一11-15）。為甚麼呢？因為人一方面敬拜神，另一方面卻做出各樣令神不悅的事——手沾滿血、作惡（賽一14-15）。相反，神明確要求祂的子民停止作惡、學習行善，尋求公平，幫助受欺壓的弱者（賽一16-17）。若我們一方面參與敬拜、甚至在當中事奉，另一方面卻一再做出令神痛心的事，原來神是不會悅納我們的歌聲、奉獻和事奉的。

即使我們有華美的禮堂，獻上最美的歌聲，有一篇引人入勝的信息，並獻上大量的金錢，但若敬拜者沒有討神喜悅的生命、態度和見證，原來也不是討神喜悅的敬拜。

禮儀式的崇拜有一個傳統，幾乎每次聚會也有悔罪的環節，在許多福音派教會或當代敬拜讚美的崇拜聚會中也不會那麼強調悔罪。但崇拜中悔罪，一方面幫助我們省察，並讓我們從罪疚中得釋放，因而能把更好的獻給上帝。

那麼，是不是代表領敬拜者只要遵行神旨意，便不用努力練歌、預備講章、作最好的準備呢？領敬拜者努力預備，是因為我們想為上帝獻上最好，並願意讓上帝使用，把會眾帶到神的面前。敬拜者和領敬拜者最重要的事奉基礎，就是愛上帝和愛祂交託給我們的崇拜會眾。

思考與實踐

1. 請思想：「不要再獻無謂的供物了……就算你們多多祈禱，我也不聽；你們的手沾滿了血……要停止作惡，學習行善，尋求公平，幫助受欺壓的，替孤兒伸冤，為寡婦辯護。」
2. 2022年有一宗新聞指出很多阿富汗的父母因太貧窮，結果購買比食物便宜的鎮定劑讓孩童吃，令他們昏昏欲睡，減少饑餓感。我有否「幫助受欺壓的，替孤兒伸冤，為寡婦辯護」，還是已對貧困者的苦況、世上的不公感到麻木，已習以為常？

金句

不要再獻無謂的供物了，香是我所憎惡的。
（賽一13上）

